廊坊市广阳区残疾人联合会2019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廊坊市广阳区残疾人联合会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业务，发挥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3、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社会服务和残疾人预防工作，协调落实对残疾人各种优惠政策，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帮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协助区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地方性法规政策、规划和计划，对有关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承担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7、协助乡镇、街办处残联理事长的工作，并在业务上给予指导。

8、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9、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10、承担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廊坊市广阳区残疾人联合会**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廊坊市广阳区残疾人联合会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9年预算收入192.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2.57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廊坊市广阳区残疾人联合会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9年支出预算192.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7.5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43.5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4.01万元；项目支出35.06万元，包括本级支出35.06万元，主要为残疾人康复、村（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保险费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9年预算收支安排192.57万元，较2018年预算增加0.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7.21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减少17.18万元，主要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0.4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9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1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1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2.19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0.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减少0.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减少0.11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切实落实勤俭节约各项规定，压减公车运行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减0万元，与2018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一、精准扶贫工作

区残联严格按照市、区扶贫攻坚会议、文件精神，结合我区残疾人实际，力求做到“四个精准”：扶持对象精准、工作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措施到户精准。我们根据市残联扶贫工作方案和区扶贫工作方案，将全区符合建档立卡条件的残疾人全部纳入政策范围，并开展政策宣传、政策解读，使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扶贫政策知晓率达100%。同时全面落实两项补贴、基本康复服务、家庭无障碍改造、有线电视安装、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各项帮扶制度，做到应享尽享。年内，全区14名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全部享受相应政策，群众满意率为100%，并有三户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家庭符合脱贫标准，年底脱贫。

二、教育就业工作

一是按政策开展残保金征收工作，认真落实企事业征收残保金有关政策，企业部门由税务部门统一代扣，事业单位由区级财政统一扣缴。2018年共审核用人单位38家，安置残疾人60余人；2017年超比例安置残疾人用人单位8家，已向市残联申请奖励资金4.5万元。二是积极组织开展中式面点、摄影、美甲、互联网+等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年内完成残疾人劳动就业培训200人次。三是发展残疾人辅助性就业，为广阳区辅助性就业基地廊坊市万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市级称号及资金扶持。四是落实残疾人自主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我们从政策、制度、资金上对残疾人创业就业给予极大扶持，年内共帮扶残疾人自主就业创业人员26名。

三、精准康复工作

我们坚持“巩固基础，讲求实效，重点突破，全面发展”的工作思路，大力推进康复服务体系建设，努力提高康复工作效果。全年完成贫困精神病患者药费补助279人，配发残疾人辅助器具155件。我们还组织区内214名残疾人开展健康指导培训，增强他们对防残治残的意识，提升他们对自身护理的手段，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

四、落实各项保障政策

我们为62名拥有机动轮椅车的残疾人发放燃油补助1.62万元；为符合应急救助条件的18名残疾人发放救助款13.9万元；为我区符合条件并有使用需求的258户残疾人进行有线电视安装；为有需求的46户残疾人家庭安装无障碍设施百余件。

五、信访维权工作

我们认真接待和处理残疾人的来电来访，确保件件有着落。年内，广阳区无集体越级上访事件。

六、宣传文体工作

我们以“爱耳日”“助残日”等残疾人特有节日，开展宣传，我们还通过为残疾人及其家庭送健康、送书籍等形式，宣传扶残助残相关政策，使全社会营造扶残助残的良好氛围。我们通过开展“五个一”活动，促进参与社会的热情，使他们走出家门，融入社会。此外，我们还为全区100户有健身康复需求的残疾人发放家庭健身器械，使他们能够享受居家康复健身，不断增强科学体育康复意识，达到改善身体机能和健康状况的效果。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我们将以十九大精神统揽，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法思想为引导，以省、市、区委全会精神为指导，以新时代加快建设经济强区美丽广阳为目标，紧紧围绕“两个体系”和残疾人事业“十三五”目标任务，突出工作重点，体现广阳特色，办实事、求实效，切实提高残疾人生产生活水平，加快残疾人全面实现小康社会进程。

一、做好残疾人维权工作

1、残疾人信访维权工作。查找残疾人政策缺口，形成残疾人帮扶机制零欠账。完善法律援助工作机制，对符合条件需要法律援助的残疾人，做到“应援尽援”，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2、开展无障碍改造工程。为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我会在全区筛查持残疾人证且有无障碍改造需求的残疾人家庭46户，为其家庭安装无障碍设施百余件，解决残疾人在家庭生活不便的实际困难。

二、做好残疾人服务工作

1、残疾人精准康复工作。我们以十九大“发展残疾人事业，加强残疾康复服务”为指导，严格贯彻落实《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积极开展康复预防知识、残疾人康复知识和康复人才培训。同时针对不同人群制定特色康复服务计划，确保覆盖的残疾人及残疾人家属对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的满意度达到80%以上。

2、残疾人扶贫工作。为实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残疾人一个也不能少”的伟大目标，区残联将继续助力扶贫攻坚，将各项政策落实到位，确保扶贫效果的长效性和可持续性。

3、残疾人教育就业工作。不断加强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紧紧围绕市场需求，以符合各类残疾人培训要求为重心，有的放矢地开展培训，充分发挥培训效果。预计2019年内将开展实用技术培训4期，培训人员200人次。同时大力鼓励和扶持残疾人自主就业创业，让更多的残疾人脱离难就业的尴尬境地，充分实现自身价值。

4、残疾人宣传工作。充分利用“爱耳日”“爱眼日”“全国助残日”“残疾预防日”等残疾人特有节日，加强社会主流媒体报道，多开展一些扶残助残典型事迹宣传活动，进一步提升全社会扶残助残的社会氛围。

5、专职委员工作。为我区乡（镇）、村街（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发放专职委员补贴，保障残疾人惠民政策落实到位。

三、残疾人综合业务管理

1、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工作。按要求对安排残疾人就业的企业进行残保金征收材料审核，并按规定交由税务部门征收。

2、综合业务管理。一是做好残疾人证换发工作。今年是大批量第二代残疾人证到期的时间节点，将有1500余名残疾人证件到期需要换证，区残联将严格按照省、市残联换证工作要求，设计、组织好此次换证工作，为各项业务开展提供真实、有效的数据支撑。二是做好党建工作。突出抓好党的政治建设。持续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法思想学习教育，不断筑牢“四个自信”、“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权威。牢固树立党建工作也是“生产力”的理念，把党建工作融入为残疾人服务的大局中，持续开展“更好地为残疾人服好务、促进和谐保稳定”专项服务活动，不断提升残联服务水平。持续加强制度建设。以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为突破口，进一步完善各项学习、主题党日、组织生活等制度，推进管党治党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不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加强教育和预防，抓细抓实“一岗双责”，加大对重点对象、重点岗位、重点时段的风险防控，确保党风廉政建设落到实处。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558廊坊市广阳区残疾人联合会 | 单位：万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一、残疾人法律维权** |  | 健全残疾人法律服务体系，切实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全面推进城乡无障碍环境建设 | 保障残疾人的诉求能够得到及时解决，保障残疾人出行权利。 |  |  |  |  |  |
| **1、残疾人法律维权** |  | 接待残疾人来信来访，处理残疾人维权案件，为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和临时救助，制定残疾人法律法规 | 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对特困残疾人进行救助，促进社会稳定。 | 残疾人对维权知识的了解程度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法律援助服务满意度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上访满意率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法律援助及救助服务满意率（%） | ≥95% | ≥85% | ≥75% | ＜75% |
| 上访特困残疾人救助率（%） | ≥95% | ≥85% | ≥75% | ＜75% |
| **2、残疾人无障碍环境建设** |  | 加强对无障碍设施的管理，保障残疾人出行便利，对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 | 保障残疾人出行便利，融入社会 | 残疾人出行无障碍满意率 | ≥95% | ≥85% | ≥75% | ＜75% |
| 其他类残疾人对改造物品使用情况的满意率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对无障碍改造具体情况的满意率 | ≥95% | ≥85% | ≥75% | ＜75% |
| 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的户数 | ≥30户 | ≥25户 | ≥20户 | ＜20户 |
| 残疾人出对家庭无障碍改造满意率（%） | ≥95% | ≥85% | ≥75% | ＜75% |
| **二、残疾人服务** | 35.06 | 开展康复、扶贫、教育培训等活动，直接为残疾人服务 | 逐步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保障贫困和重度残疾人基本生活，提高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和残疾人就业率，丰富残疾人文体生活 |  |  |  |  |  |
| **1、残疾人康复** | 2.00 | 加强残疾人康复设施、机构建设，实施康复重点项目,为贫困残疾人、重度残疾人、残疾儿童、农村残疾人提供基本的康复服务 | 逐步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基本康复服务” | 接受培训的康复人员在本岗位能够切实为残疾人开展康复服务的比率和服务能力测评通过率 | ≥95% | ≥85% | ≥75% | ＜75% |
| 实施精准康复的残疾人覆盖率 | ≥95% | ≥85% | ≥75% | ＜75% |
| 扶持的康复机构规范化标准化率 | ≥95% | ≥85% | ≥75% | ＜75% |
| 为残疾人提供的基本康复服务显效率 | ≥95% | ≥85% | ≥75% | ＜75% |
| 康复人员业务开展率和服务能力测评通过率（%） | ≥95% | ≥85% | ≥75% | ＜75% |
| 为残疾人提供的康复服务有效率（%） | ≥95% | ≥85% | ≥75% | ＜75% |
| 示范康复机构补助个数 | ≥3 | ≥2 | ≥1 | ＜1 |
| 残疾人康复后对生活质量满意率（%） | ≥95% | ≥85% | ≥75% | ＜75% |
| 接受康复救助的残疾儿童数量 | ≥15人 | ≥10人 | ≥5人 | ＜5人 |
| **2、残疾人扶贫和社会保障** |  | 加强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实施精准扶贫；逐步建立并实施重度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津贴制度；逐步建立残疾人托养补贴制度 | 促进残疾人增收；保障贫困重度残疾人基本生活；对残疾人就业创业实施补贴制度 | 对农村残疾人实施精准扶贫的覆盖率 | ≥95% | ≥85% | ≥75% | ＜75% |
| 对残疾人就业创业扶持的满意度 | ≥95% | ≥85% | ≥75% | ＜75% |
| 享受康复扶贫贷款贴息企业或贫困残疾人家庭增收率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享受职业介绍、培训和扶贫资助人数（人） | ≥95% | ≥85% | ≥75% | ＜75% |
| 增收的残疾人占年度被扶持的残疾人比率（%） | ≥95% | ≥85% | ≥75% | ＜75% |
| **3、残疾人教育培训就业** |  | 大力发展特殊教育，对各类残疾人实施职业技能培训，扶持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基地 | 对当年考入高等学校残疾大学生及残疾人家庭子女实施资助；提高残疾人就业率 | 对残疾人培训基地的满意度 | ≥95% | ≥85% | ≥75% | ＜75% |
| 对当年考入高等学校残疾大学生及残疾人家庭子女资助率 | ≥95% | ≥85% | ≥75% | ＜75% |
| 通过培训的残疾人就业率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就业提高率（%） | ≥95% | ≥85% | ≥75% | ＜75% |
| 对当年考入高等学校残疾大学生及残疾人家庭子女资助率（%）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及子女对资助满意度（%）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就业洽谈会达成就业意向的残疾人比例（%） | ≥95% | ≥85% | ≥75% | ＜75% |
| 通过培训的残疾人就业率（%） | ≥95% | ≥85% | ≥75% | ＜75% |
| **4、残疾人宣传文体和志愿者助残** |  | 组织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发展残疾人竞技体育；建立残疾人志愿者服务体系 | 媒体宣传广泛深入，残疾人文体生活丰富，残疾人文化体育比赛成绩优良，助残志愿者与残疾人对接良好 | 满足残疾人参与社会文化活动的需求 | ≥95% | ≥85% | ≥75% | ＜75% |
| 已注册助残志愿者的服务对接率 | ≥95% | ≥85% | ≥75% | ＜75% |
| 助残公益广告的制作和播放情况 | ≥5条 | ≥3条-4条 | ≥1条-2条 | ＜1条 |
| 国内、国际赛事在全国排名 | 第一名 | ≥5名 | ≥10名 | ＜10名 |
| 全国残疾人文艺汇演取得名次 | 第一名 | ≥5名 | ≥10名 | ＜10名 |
| 残疾人对群众性残疾人文体活动组织的满意度（%） | ≥95% | ≥85% | ≥75% | ＜75% |
| 助残公益广告的制作和播放数量（条） | ≥5条 | ≥3条 | ≥1条 | ＜1条 |
| 国内、国际综合性赛事或重点项目取得名次 | 第一名 | ≥5名 | ≥10名 | ＜10名 |
| **5、残疾人专职委员** | 33.06 | 加强基层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保障待遇落实 | 制定残疾人专职委员工作制度，规定补贴标准，完善专职委员聘用制度 | 残疾人专职委员工作满意度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专职委员工作制度完善率 | ≥95% | ≥85% | ≥75% | ＜75% |
| 专职委员待遇落实完成率 | ≥95% | ≥85% | ≥75% | ＜75% |
| **三、残疾人综合业务管理** |  | 对持证残疾人需求情况进行调查，对残疾人状况进行动态监测，加强和规范残疾人基层组织建设，加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征收力度，加强残疾人工作信息化建设和基础研究 | 摸清残疾人底数，增强基层服务残疾人的能力，确保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稳定增收；构建残疾人公共服务网络化平台。 |  |  |  |  |  |
| **1、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 |  | 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工作进行督导，应收尽收 | 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稳定增收，促进残疾人稳定就业 | 残保金被征收单位的完成率 | ≥95% | ≥85% | ≥75% | ＜75% |
| 残保金征收单位的服务满意率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比上年增加 | ≥15% | ≥10% | ≥8% | ＜5% |
| **2、综合业务管理** |  | 设施设备运转保障、残疾人组织建设、工作信息化建设等项工作 | 发挥专门协会桥梁纽带作用，联系广大残疾人；提高残疾人证办证率；增强基层服务残疾人的能力；保障正常运转，及时了解残疾人有关政策，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 省残联系统协同办公平台建设完成率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情况抽查核实准确率 | ≥95% | ≥85% | ≥75% | ＜75% |
| 五个专门协会活动完成率 | ≥95% | ≥85% | ≥75% | ＜75% |
| 残疾人情况抽查核实准确率（%） | ≥95% | ≥85% | ≥75% | ＜75%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558廊坊市广阳区残疾人联合会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廊坊市广阳区残疾人联合会（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59.27万元，本年度我部门无拟购置固定资产。详见下表。

|  |
| --- |
| **廊坊市区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558廊坊市广阳区残疾人联合会 | 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59.26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2 | 34.71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24.55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